



DACHENG
LAW
OFFICES

大成律师事务所

大成矿业能源观察

Dacheng Law Office

Mining and Energy Observation

2012年12月

总第3期

卷首语 / 许飞鹏

目 录

法规聚焦

- 01 法规速递
- 02 山西省对煤矿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立规
- 03 国土部暂停受理煤炭探矿权申请

行业观察

- 04 我国13省区开展矿业权出让网上交易
- 05 铁矿石需求看涨，政府将继续支持海外投矿
- 06 2013年中国镁产品出口关税有望取消

国际视角

- 07 2013年赞比亚矿业税调整情况内容
- 08 俄政府拟批准中国企业在俄开采煤矿

矿业资本

- 09 浅谈矿业能源领域资本运作/周颖

转眼又是年底了。回首2012，在这个经济下滑、投资不振的年度，坏消息总归要多过好消息。好在，这一年就要过去了，玛雅人的新纪元又扬帆起航了，好消息突然就多了起来，就连中国的股市，也突然暴涨起来。今年北京的雪比去年的大，瑞雪兆丰年啊，或许，明年是个幸福年。

总结既往，展望未来，预测经济走势，还是留给财经大腕们，或者，问元芳也可以。本期的矿业能源观察，奉行多看少说的宗旨，将我们看到的有关矿业能源行业的消息、文章摘录出来，推荐给大家，给业内人士的观察、思考提供些素材。



许飞鹏 律师
矿业能源部



01 法规速递

12月1日起，我国又有一批新规正式实施。《矿产资源规划编制实施办法》、《天然气利用政策》和《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等将于下月起施行。

将于下月起施行的《矿产资源规划编制实施办法》明确规定，未按办法规定程序编制、审批、调整矿产资源规划的，或者规划内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标准规程和上级规划要求的，上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应当责令有关国土资源主管部门

限期改正；有关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违反本办法规定擅自修编、调整矿产资源规划的，上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应当及时予以纠正，并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等。

下月起施行的其他部分新规还有，《天然气利用政策》、《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吉林省矿山储量动态监督管理办法》、《河北省地热采矿权价款计算办法》。

（信息来源：证券时报网）



02 山西省对煤矿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立规

山西省近日发布的《山西省煤矿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煤矿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的程序项目具备验收的条件、内容、标准等予以了规范。

《办法》规定,山西省境内的新建、改扩建、兼并重组整合等各类煤矿建设项目竣工后,都要进行验收。在投入生产前,将组织人员对煤矿建设项目内容及井上下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行政公共设施等进行全面检查验收,并对煤矿建设项目设计、施工、监理等工作进行综合评价。

此外,煤矿紧急避险“六大系统”运行情况和人员持证上岗、劳动定员情况也是验收的重要内容。煤矿建设项目竣工验收不合格的,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竣工验收委员会提出的处理意见,进行限期整改。

在此基础上,为加快煤矿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进度,减少验收环节,服务煤矿建设企业,山西省煤炭工业厅还制定出台了《关于创优发展环境精简竣工验收程序的实施办法》。



02 山西省对煤矿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立规

据悉,该《办法》将山西省煤炭工业厅原本的六项验收工作合并为两次进行:一是将煤矿单项工程质量认证、职业卫生防护设施、从业人员准入和劳动用工管理、通风与瓦斯抽采及防治煤与瓦斯突出等四个专项合并验收;二是将信息监测监控系统与竣工综合合并验收。

(信息来源: 中国矿业报)



03 国土部暂停受理煤炭探矿权申请



国土资源部发布通知要求，为防止煤炭资源勘查投资过多而出现产能过剩问题，2013年12月31日前在全国范围内继续暂停受理新的煤炭探矿权申请，如发现有违规出让煤炭探矿权行为的，将依法追究相关负责人员和工作人员的责任。

此前在2007年2月和2009年3月，国土部曾先后两次宣布在全国范围内暂停受理新的煤炭探矿权申请。国土资源部相关负责人表示，要加强对煤炭资源勘查工作的监管，做好煤炭探矿权的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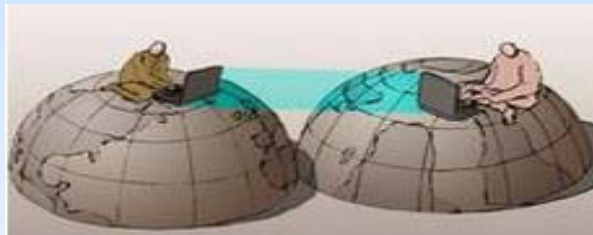
（信息来源：国土部网站）

04 我国13省区开展矿业权出让网上交易

国土部消息，为推进矿业权市场建设，近年来全国一些省份积极探索矿业权出让网上交易新方式。目前，已有13个省区开展了矿业权出让网上交易。

2011年以来，国土部先后选择辽宁、福建、湖南、贵州、宁夏、江西六省区开展矿业权网上出让试点。目前，湖南、宁夏、江西已实现了全省矿业权招拍挂出让全部通过网上交易，辽宁、贵州等试点省的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广东、山东、河南、广西、吉林、湖北、甘肃等省区在有条件的地市实质性地开展了矿业权网上交易工作。此外，一些省按照要求将矿业权出让交易纳入政府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推进矿业权市场建设。

(信息来源：中国选矿技术网)



05 铁矿石需求看涨，政府将继续支持海外投矿

尽

管铁矿石价格已从历史高点回落，

但总体需求依然呈上升趋势。

据中国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统计，2012年我国消费铁矿石成品矿约10.67亿吨，同比增长4.6%，这一增势短期内将难以改变。

近日，中国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院长李新创对记者表示，预计2013年铁矿石成品矿需求量将达11.1亿吨，同比增长4.0%，并且未来几年，进口铁矿石需求量占我国铁矿石总需求量将维持在60%以上的水平。

由于我国钢铁业将对进口铁矿石保持高需求，国家发改委外资司副司长王建军在

“2012铁矿石发展高端论坛”上透露，国家发改委正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政策，加大对企业境外铁矿石开发的政策支持。



需求增速下降

今年下半年，进口铁矿石平均价格一度跌破100美元/吨，但年末，不少矿商和机构纷纷调高铁矿石价格预期。

澳大利亚资源和能源部（BREE）网站12月12日刊发的报告称，将今年的铁矿石平均价格预期由9月份的126美元/吨，上调至128美元/吨；将2013年铁矿石平均价格预期由9月份的101美元/吨，上调至106美元/吨。

BREE称，上调预期与“中国今年批准了包括公路、轨道交通和铁路在内的多项基建投资”有关。

最近，一度陷入持续亏损的钢铁企业开始盈利。据中国钢铁工业协会（下称中钢协）统计，今年三季度，协会重点监测的80家大中型钢铁企业开始盈利。

中钢协秘书长张长富对记者表示，行业经营好转在于其之内，因为钢厂下游需求开始回暖。

李新创对记者表示，预计2012年全年铁矿石进口量将在7.3亿吨左右，2013年的进口铁矿石将在7.6亿吨左右。

05 铁矿石需求看涨，政府将继续支持海外投矿

“我国对进口铁矿石的需求占比在短期内不会低于60%。”李新创表示，虽然中国钢铁产能已结束爆发时代，增速下降，但增长将随着我国工业化进展持续。

继续支持海外收购

由于我国对进口铁矿石的需求依赖度短期难以降低，李新创呼吁继续支持中国钢铁业海外投资。

李新创强调，虽然前期中国钢铁企业在海外的铁矿石投资项目遇阻，但“鼓励企业积极去海外建立长期稳定的铁矿石基地，这个原则不会改变。”

李新创解释，中国在海外的权益矿不到7亿吨，并且大多数还没有投产，未来除了中国的需求在增长，印度的需求也会持续增长。

王建军在上述论坛上表示，近五年来，铁矿石资源投资已超过100亿美元，目前中国企业的境外铁矿石投资主要集中在西非、加拿大及西澳三个区域，资源量有600亿吨，中方占大概200亿吨。其中，超过10亿吨的

项目有十几个，规划产能超过1000万吨的有17个。但项目成本普遍较高，也制约了境外铁矿石的开发进程。“很多项目属于低品位，或者是磁铁矿，单位开发成本高达300美元/吨。”

一家西澳矿业公司的管理人员对本报记者表示，目前，所有的资源能源企业都面临成本上升的难题，在未来的铁矿石竞争格局中，成本的重要性将日益突出，中国企业的海外项目尤其面临成本问题。

国资委一位官员也对记者表示，将继续支持中国企业海外投资铁矿石，但相关策略将会发生改变，“我们鼓励投资优质资产，应该从以前的盲目投资中汲取教训。”

欲降低垄断

未来中国铁矿石供应格局的一个重点，将是努力降低三大矿山的垄断程度。据中钢协统计，目前，三大矿山依然占据我国进口铁矿石总份额的60%-70%。

中钢协方面对记者表示，希望能够通过支持国内企业海外投资、与其他独立矿山合、

05 铁矿石需求看涨，政府将继续支持海外投矿

作等方式，将三大矿山的铁矿石供应份额降低至进口铁矿石总份额的50%左右。

记者从可靠渠道获悉，目前，发改委等部门已研究如何帮助企业海外权益矿投产的力度，包括国内企业抱团合作等方案。

这也意味着，新兴矿山将获得开拓中国市场的机会。一家正在推进投产的西澳矿业公司管理人士对记者表示，看好中国未来的市场，因为西澳赤铁矿依然具有成本优势。

记者查阅各大矿业公司的财报显示，必和必拓（BHP）目前的吨矿平均成本约40美元/吨，力拓（RioTinto）约25美元/吨，FMG约60美元/吨。

李新创表示，全球还有不少其他低成本的铁矿项目，这些项目的投产将有利于平衡市场利益。

此外，中国钢铁业还呼吁政府给国内铁矿减税。国内矿虽然品位较低，但目前依然是我国钢铁业对抗外矿不可或缺的市场力量。不过，国内铁矿开采成本普遍较高。来自中钢协的不完全统计，目前，国内铁矿平均吨矿成本已接近110美元/吨。

不久前，市场再次出现为国内铁矿石“减负”的呼声。不过，李新创表示，支持给国内企业减税，但由于国内大多数铁矿项目位于偏僻地区，对当地经济贡献很大，因此减税的障碍较大。

（信息来源：中国机械网）



06 2013年中国镁产品出口关税有望取消

核心提示：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发布《关于2013年关税实施方案的通知》，镁及镁合金出口关税将于2013年起取消。目前此消息已得到财务部关税司的进一步认证。

从2008年起，中国控制了镁产品的出口关税，将关税调整至10%，当时国家发布此条令主要是为了限制高能耗、高污染、资源性产品的出口，此次出口关税的取消意味着执行了5年的出口政策将发生巨大的变化，势必会影响全世界镁行业带来重要的影响。前几年府谷镁协以及国内主要镁生产企业联合向国家有关部门申请取消或降低出口关税，原因是各企业反映金属镁耗能已经大幅度降低，资源综合利用率也有所提高，不在被列入两高一低的序列中。目前，该政策得到了具体落实，对国内大多数镁企业可谓是各利好的信息。

从2012年1月，世界贸易组织机构就美国、欧盟等国家或地区起诉中国采购出口限制议案发布了裁决报告，称中国限制了钢铁、铝等九种原料的出口，并表示中国必须降低出口关税，接触出口权限。对此财政部关税司有关人士表示，作为WTO一元，一定会履行一个大国的责任，在出口关税上作出相应调整来支持WTO规则。

06 2013年中国镁产品出口关税有望取消



目前中国是全世界镁产品生产大国，占世界的80%以上，其中日本、欧洲等地的镁产品几乎全部来自中国。近些年出口关税直接导致国际市场镁铝比价处于相对较高的水平，一定承兑上影响了镁合金的广泛应用。从2013年起取消出口关税后，国际市场价格将会有所下降，长期看来必将有利于镁合金在汽车、电子产品等行业的应用量。有助于中国镁产业进一步扩大在国际市场的份额。但目前国内镁产量严重过剩，加之镁合金采购代替其他材料的应用还收到其他因素的限制，镁合金短期内不会有明显增长。另，镁产品取消关税后，将会降低国外镁合金加工企业的原料采购成本，这将给国内一些生产和出口镁合金的企业带来新的竞争。

（信息来源：全球矿权网）

07 2013年赞比亚矿业税调整情况内容



赞

财长近日向赞比亚议会递交2013年预算时表示，赞政府将在2013年对各项税收进行调整。资料显示，赞比亚将引入矿权转让税，根据《矿山及矿业发展法案》对矿权转让行为征收10%的税率。矿权指：探矿执照、大规模采矿执照、大规模宝石开采执照、探矿许可、小规模采矿执照、小规模宝石开采执照以及手工业者采矿权(Artisan Mining Rights)。但手工业者采矿权因不可转让故不受影响。

资料还显示，将降低矿业部门资本类支出的税收扣除比率，从之前的100%扣除降至25%扣除。废止2008年第69号法令，以及

2008年《铜精矿出口关税及消费税免除规定》

2013年税收政策调整明细：

一、直接税

(一)税收优惠

1、上调个人所得税(PAYE)免税税额，由之前的每月200万克瓦查提高至220万。改革将减少特别是低收入人群的税收负担，符合政府“将更多的钱放进人民口袋”的承诺。

2、废除存款、国库券、政府债券以及其它金融票据利息的医保税，鼓励存款。

3、取消存款、国库券、政府债券以及其它金融证券利息的预扣税，减轻税收负担，鼓励存款，推广金融服务。

4、生态肥料公司所得税率由35%减为15%，化肥生产公司所得税率维持15%不变。这将统一生态化肥及化肥生产公司税率，鼓励生态肥料产业的投资。

5、考虑到通货膨胀率以及经济现状，将养老金可抵减金额从每月15.5万提高至25.5万克瓦查，减轻工人纳税负担。

(二)为弥补减税导致的税收减少而采取措施

07 2013年赞比亚矿业税调整情况内容

1、引入矿权转让税，根据《矿山及矿业发展法案》对矿权转让行为征收10%的税率。矿权指：探矿执照、大规模采矿执照、大规模宝石开采执照、探矿许可、小规模采矿执照、小规模宝石开采执照以及手工业者采矿权(Artisan Mining Rights)。但手工业者采矿权因不可转让故不受影响。

2、将非赞比亚居民管理费及咨询费的预扣税从15%提高至20%。

3、将非赞比亚居民的专利权使用费的预扣税从15%提高至20%。

4、将企业报税门槛从营业额2亿提高至8亿。这将减少中小企业的合规成本和政府的执法成本，鼓励自愿报税，减少征税成本。

5、采矿机械设备等资本支出税收抵扣只可在该机械设备投入使用时才可进行。其它企业也只可在机械设备、建筑等投入使用才可将资本支出进行抵扣。

6、采矿公司关联借贷支付应符合《转移定价规则》。该条保证采矿公司的不符合“臂距原则”(at arm's length)的关联借贷支付不仅应遵守《资本弱化规则》

(Thin Capitalization)，还需符合转移定价的相关规则。这里的“臂距原则”指借贷利率为无关联独立个体之间借贷的市场价。

7、取消在任何开发多功能经济区或工业园区经营的企业向非赞比亚居民企业支付管理费、顾问费、利息或其它费用的预扣税免除规定，改为征收20%税率。

8、取消优先领域、多功能经济区或工业园经营企业首次盈利后五年内企业分红预扣税免除的规定，改为公司运营五年内预扣税免除。

9、取消优先领域、多功能经济区或工业园经营企业首次盈利后五年内企业所得税优惠的规定，改为公司运营五年内所得税享受优惠。

10、降低矿业部门资本类支出的税收扣除比率，从之前的100%扣除降至25%扣除。

(三)其他相关措施

1、修改《矿山及矿业发展法案》，规定矿权转让需获《缴税证明书》，保证矿权

07 2013年赞比亚矿业税调整情况内容

转让税项缴付完全。

2、修改《赞比亚发展署法》第82(3)条，明确优先行业的确立标准并完善多功能经济区及工业园区申请程序，确保商贸工部在确定优先行业时先与财政部进行沟通。

3、个人所得税的可申请返还时间规定为缴税年度结束后六年内。

4、将个人所得税汇款卡的法律效力等同为月度申报表。改变对未缴纳个人所得税需有申报表才可执行的现状，增强汇款卡的法律效力。

5、修改《不动产转让税收法案》，增加矿权转让变现价值概念，以便征缴矿权转让税。

6、修改《所得税法》，为赞比亚与其它国家或地区签署《税务信息交换协议》(Tax Information Exchange Agreements)以及《税务事项双边合作协议》(Agreements on Mutual Assistance in Tax Matters) 提供法律基础。

7、修改《不动产转让税收法案》，增加关于“公司集团”的定义。

8、修改《所得税法》第5章第4A节，规定仅多功能经济区或工业园区企业可申请“改善津贴”(Improvement Allowance)。

9、修改《所得税法》，规定符合“集体投资计划”(Collective Investment Schemes)的所得免税。

二、增值税

(一)税收优惠

1、导游服务与团组旅游免税。

2、外国与本地游客探险旅游免增值税。之前，仅外国游客的探险游免增值税。

3、小麦及面包免增值税，以降低家庭生活成本，提高国内小麦及制品的产量和竞争力。

(二)减税措施的补偿措施

1、将增值税注册登记门槛由目前的每年2亿克瓦查提高到8亿，促进征税合理性，保证增值税系统的管理效率。

2、塑料和液体聚合材料、塑料编织袋、方底阀口袋统一按16%的税率征收。

3、多功能经济区运营的企业进口的货物及接受的服务按标准税率征收。

07 2013年赞比亚矿业税调整情况内容

(三)其他措施

1、将增值税发票的有效期从1年减少至6个月。

2、应缴增值税供应商应提交销项税表(Output Tax Schedules for Supplies)。

3、取消仅经批准的企业可提供打印发票的规定，规定只要企业会计系统经审核，则可打印发票。

4、规定纳税人可经相关程序对增值税有关事项提出质疑或申诉。

5、修改《增值税一般规定》(VAT General Regulations)，将其中“个人”改成“实体”，使规定不仅包括自然人，也包括企业实体。

6、对不动产相关规则的书写错误进行更正。

7、修改《增值税减免法案》第一部分，限制非盈利性交易进口增值税减免。

8、修改《增值税法案》，允许赞比亚与其他国家或地区交流税收相关信息。

9、修改供应公益机构的货物零税率的规定，使其与《关税与消费税规定》相一致。

10、修改增值税零税率表，增加电子学习资料一类。

三、关税与消费税

(一)税收优惠

1、铁路及有轨电车使用的枕木、机车、车厢、电子信号装置、安全或交通控制设施免关税，鼓励铁路交通运输业投资。

2、水上交通设施免关税，以促进私营行业投资水上交通，水上旅游以及水路维护。

3、取消救护车的15%的关税，使居民可获得更多的移动医疗服务，特别是农村地区。

4、取消摩托车15%的关税，鼓励农村地区医疗及农业推广人员使用摩托车。

5、取消医疗、机械及电子设备、机床设施设备的关税，以减少营商成本，促进本地制造业发展。

6、取消凡士林油20%的消费税。

07 2013年赞比亚矿业税调整情况内容

7、取消碳酸饮料和瓶装水的消费税，促进饮料行业的发展。

8、视觉艺术行业的素描炭素笔、调色刀，混频器、麦克风以及磁带等免税，以支持音乐及视觉艺术的发展，促进旅游业的繁荣。

9、至2016年12月31日，体育、运动以及体育活动的设备免税，以鼓励私营企业参与体育及娱乐业的发展。

10、起搏器、呼吸面罩以及残疾人车免税。

11、至2013年12月31日，取消旅游公司用于交通服务的某些新汽车的关税及消费税，取消提供住宿、餐饮服务以及会议中心的旅游公司用于场所修葺、维护以及扩建而进口的货物的关税，以支持2013年8月举办的世界旅游大会。

12、将邮寄包裹、航空托运、旅客随身携带的供个人使用的物品享受优惠的金额统一为1000美元。

13、新或翻新充气轮胎免税，减少交通运输业成本。

(二) 减税措施的补偿措施

1、将用于屋顶外顶板的无覆层、金属镀层、涂层平轧铁制品或非合金钢材的关税提至15%，支持本地相关产业发展。

2、将有覆层、金属镀层、涂层的平轧铁制品或非合金钢材(锡和铅涂层除外)的关税提至25%，支持本地产品的附加值。

3、将非零售聚酯多股纱线的关税从零提高至15%，支持本地产业。

(三) 其他配套措施

1、修改《港口进入及路线规定》，便利贸易，降低营商费用：

l 指定Mulekatembo、Chile、Mwase、Khondwelani及Sindamisale作为关税港口；

l 指定 Solwezi、Mwinilunga作为税关；

l Nkonde边境站24小时开放。

2、明确承包商为援外项目而进口的货物的税收优惠待遇。

3、重新划定《发展署法》第89、89E规定的享受特别优惠的机器设备范围。

07 2013年赞比亚矿业税调整情况内容

4、修改《简化贸易体制》中关于程序费的规定，从278费用单位减少至30个费用单位。

5、更新《关税和消费税规则》第四附录，将享受赞比亚发展署优惠的工业区以及所有企业包括在内。

6、更新经批准向政府提供发展帮助的机构名单。

7、规定公益机构享受税收优惠的法律规定。

8、修订《关税和消费规则》第31条，取消提供桥称报告的规定，要求矿产企业出口提供申明。

9、废止2008年第69号法令，以及2008年《铜精矿出口关税及消费税免除规定》。

四、跨领域规定

修订《所得税法案》、《增值税法案》、《关税及消费税法案》、《赞比亚发展署法案》，规定若企业无法达到雇佣承诺，则取消相关税收优惠。

（信息来源：中国有色网）



俄

政府拟批准中煤能源集团和神华集团在俄开采煤矿。根据今年12月5日俄能源部与中国国家能源局签署的在煤炭领域合作路线图，中国企业可以参与俄境内3个煤炭项目的开采。中国企业与俄Evraz、公司及俄燃料工业公司共同开采的项目列入了该路线图。

中煤能源集团计划与Evraz公司共同在图瓦梅热盖伊煤矿设立年产700万吨的焦煤开采项目，双方将在投资、建设和投产、组织中国设备供应和签署对华供煤的长期协议框架内开展合作。中煤能源集团还将同 公司共同开采位于克麦罗沃州的卡拉堪煤矿。

中国最大的国有煤炭企业神华集团将与俄燃料工业公司（72.75%国有股份）、俄铁公司阿穆尔州政府共同开发格尔比卡诺-奥戈金煤区，项目总投资预计为50亿美元，2015-2016年将达到年产2000万吨。

（信息来源：商务部网站）



09 矿业资本：浅谈矿业能源领域资本运作



周颖 律师

矿业能源部

近十年来全世界矿业能源领域的投资都在快速增长——2010年全球矿业项目总投资比2009年增长21%；2011年上半年，全球矿业并购交易额达到710亿美元，同比增长80%，达成1379笔交易，创下历史上并购活动最多的纪录。国际矿产品价格也一直在高位运行，这些都体现出全球矿业能源行业良好的发展前景。

不可否认，矿业能源自身“高风险、高投入、周期长、技术性强”的行业特点，尤其是资金需求量大，使得矿业能源企业的资本运作成为很多企业能否做强做大的关键。对此话题，本文简要予以概述，以就教于方家。

关于矿业能源领域常见投融资模式

从实践来看，目前国内矿业能源领域常见投融资模式可分为“矿权合作”和“直接股权收购”，前者又可分为“契约式合作”和“设立合资公司”两种方式。

09 矿业资本：浅谈矿业能源领域资本运作

“契约式合作”是双方通过协议约定矿权合作的权利义务，如一方出资或共同出资，另一方勘查、开发或共同勘查、开发，双方按约定比例分享收益，双方不另设立法人型合作公司，合作中矿业主体不发生变更；“设立合资公司”方式则是双方先共同设立一家合资公司，矿权一方将矿权转入合资公司，双方在合资公司框架下运作矿权、分配权益，此种模式下矿权主体发生变更。现实中，为规避矿权转让审批，大量交易通过“合作方直接收购矿权人股权”的模式进行。

以实践中接触的矿业能源领域投资者来看，目前在此领域活跃的主体可分为两类：一类是看重矿业能源资源本身价值性的，这类主体一般是具有后续开发能力的企业，有技术、有专业人员、政府关系较好、资金雄厚，故以国企和事业单位为主；另一类则更多是将矿产

资源作为一种资本运作载体，并不具备或只具备较低的矿产资源开发能力，这类主体以中小型民企为主。

针对不同的融投资者、不同的项目会对应不同的资本运作方式。前面提到的三种投融资模式实际也可视为一套递进式的运作模式：前期风险勘查风险高、不确定因素多，资金投入相对较小，权利义务相对简单，一般选择契约式合作；风险勘查取得一定成果后转采，资金投入加大，合作关系进入长期性，涉及矿山建设、利益分配种种问题，一般需要设立合资公司来解决；合资公司设立后，要么自己生产，要么达到一定条件后转让公司股权。当然，实践中这一递进模式往往不会全套操作，投资者可



09 矿业资本：浅谈矿业能源领域资本运作

能在某一阶段进入又在某一阶段退出；投融资模式也会随项目的不同而调整。

关于矿业能源企业上市

一般来说，国内不涉及上市的矿业能源投融资通过前述方式基本就完成了，但实力较强的矿企和优质项目通常都瞄准“上市”这一目标。上市之前一般会有新一轮的并购、重组、股权结构调整等运作，当然也可以事先就构建好层层股权结构再收购资源，然后以上游企业直接上市。

就国内矿业能源企业上市操作本身来说，上市地点的选择是首位问题。已有众多矿业企业在国内IPO。在目前A股上市的审批制度下，矿业企业从改制、辅导到通过证监会发审委审查，再到最后发行上市，往往需要二、三年甚至更长时间，因此国内A股的上市规则对矿业能源企业来说，有一定的挑战性，对于企业的历史沿革、主营业务、公司治理结

构、利润、成长性、未来投资项目、环保等方面均设定了较高的标准。

今年8月，证监会出台新规定，对借壳上市的规则进行了重大修订。一是明确了借壳上市的含义，二是严格了对借壳上市的监管。

新规则明确规定拟借壳对应的经营实体持续经营时间应当在3年以上，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2000万元。如果经营实体涉及多个主体，则其分别对应的经营实体均要求持续经营时间在3年以上，合并后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持续经营时间的计算应截至上市公司首次召开董事会审议借壳上市事项这一时点。



09 矿业资本：浅谈矿业能源领域资本运作

与IPO标准相比，借壳上市的持续经营时间要求已与IPO标准趋同。在连续盈利要求上，借壳上市标准低于主板、中小板的IPO标准（最近三个年度净利润为正数且累计超过3000万元），高于创业板IPO标准（最近两年连续盈利，最近两年净利润累计不少于1000万元，且持续增长；或者最近一年盈利，且净利润不少于500万元，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少于5000万元，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均不低于30%）。

新规则加强了对实施借壳上市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规定在借壳上市完成后，上市公司应当符合证监会有关治理与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与前述主体间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同时强化了财务顾问对实施借壳上市公司的持续督导，

要求财务顾问对借壳上市完成后的上市公司的持续督导期限自证监会核准之日起不少于三个会计年度。

考虑到某些行业的特殊性，在证监会另行规定出台前，属于金融、创业投资等特定行业的企业，暂不适用现行借壳上市规定。

值得一提的是，2011年8月29日，有“中国西部煤炭航母”之称的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国内首次公开发行A股申请获得通过，成为中国煤炭产量第三大上市公司。上市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首发20亿股，计划募资约172亿。



09 矿业资本：浅谈矿业能源领域资本运作

总之，拟上市的矿业能源企业须结合自身情况，权衡比较各方面因素，包括财务状况、资产重组方式、融资规模及资金需求安排、企业发展战略等，选择恰当的上市地点和上市方式。如果选择在境外上市，全球范围比较适合中国矿业企业的股票交易市场主要有：香港联交所主板市场（SEHK）与香港创业板市场（GEM）、新加坡第一级股市与新加坡SESDAQ市场、美国NYSE、AMEX、NASDAQ三大交易市场、加拿大股票市场（CDNX、TSE）、英国股票市场（LSE、ATM、TECHMARK）。

关于国内矿业能源领域资本运作状况

目前国内矿业能源领域前景广阔，矿业能源项目与资本配对的需求强烈，但除了高不可攀的A股市场，仍欠缺

有效的途径与合适的平台，尤其是民营矿企非常需要的融资途径。由于矿业企业资金需求密集型、高风险性、投资周期长，因此当前普遍融资方式仍是债权融资，主要是银行贷款。受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影响，矿业能源准入门槛提高，很多原有矿业企业面临扩产升级，对矿业投资目前处于探矿阶段的投资者，面临融资瓶颈，对取得采矿权的矿业企业，大部分依靠自身无法解决融资担保问题。

虽然受国家政策影响，民间资本有所退潮，但民间资本对矿业能源领域投资的热情实际有增无减。大批等候于门外的资金尚缺乏一个成熟的资本运作平台。



09 矿业资本：浅谈矿业能源领域资本运作

庞大的地勘和开发资金往往是矿业企业最大的融资需求，但也是最难实现融资的阶段。对民间资本而言，从地勘阶段直接介入无疑风险太大、周期太长。当前国内的地勘领域，地质信息可靠性不高，有人认为，普查阶段可靠性在10%左右，更有编造虚假地质信息的情况，对于缺乏专业技术知识的民间投资者来说，辨别能力是很有限的。因此，多数民间投资一般是直接买入一些已进入开采阶段的小矿，但到该阶段时，资产的议价空间已经很小，相比于资金和信息知识都高出许多的大型国有矿企，民间资本显然竞争力不强。而对处于开发阶段的矿业企业，尤其是煤矿企业，因近年来煤炭资源整合导致产能标准大幅度提高、安全标准和相应投入也大幅度提高的情况下，资金的需求和压力就更大。

目前，海外矿业板对中国的矿业资本市场发展很有借鉴意义——通过资本市场的引入，将所需的庞大地勘资金分散到单个投资者身上。此外，通过引入资本市场的信息披露制度，以及第三方监督机构来弥补投资者技术知识的缺乏和减少市场欺诈。而在矿业板交易活跃的是数以千计的矿业投资基金，民间资本能够找到适当的接入口。

也正由于海外矿业市场更加成熟，海外矿业投资势头愈发火热。目前，大型国有或股份制矿业企业是开发海外矿产的主力，典型的如中国冶金科工集团、中国有色矿业集团、中国五矿、中国铝业、紫金矿业集团、西部矿业集团、



09 矿业资本：浅谈矿业能源领域资本运作

东方集团等，但民间资本也逐渐走入国际矿业市场，如四川汉龙集团5亿美元收购澳钼铁矿51%股权就是成功案例。

民间资本在国内矿业市场缺乏理想资本运作途径时，走向国际市场不失为一个好的资本流向。海外矿业投资模式多样，国内矿业投资模式在海外都可以找到对应的模板，譬如直接在海外申请探矿权，收购矿业权，与当地企业合作勘查、开发，在海外设立控股公司进行矿业勘查、开发，收购海外矿业企业股权等。当然，海外投资存在诸多风险，民间资本在“走出去”时仍需谨慎。很多国家立方体制、矿权设置都与中国有较大区别，立方风险需要首先关注。而在东南亚、非洲等欠发达国家，腐败是很大的问题，一些国有企业就因无法承受行贿索贿的风险，而不得不放弃投资

项目。再如劳工风险、环境保护风险、财务风险、文化冲突等都可能成为投资障碍。

总体来说，虽然国内外矿业能源领域资本运作都面临一些障碍，但并未打消投资者的热情。在目前全球经济低迷时期，矿业能源领域的发展格外惹人注明。投资者若能把握好投资时点并恰当选择项目和投资模式，相信会在矿业能源市场有所斩获。



编辑信息

主办：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矿业能源部

部门主任：李晓峰

刊物编辑：许飞鹏 周颖 曹娟

联系方式

大成律师事务所 北京总部

地址：北京市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5、12、15层

邮编：100007

总机：+86 10 58137779（5层） +86 10 58137788（12层）
+86 10 38137766（15层）

该资讯为大成律师事务所矿业能源部根据相关资料整理而成，仅供内部交流使用。